

# 北京市东城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1.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

为方便公众查询，为公众提供更加方便高效的服务，北京市东城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主要通过数字东城网站公开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并专栏公开机关职能、内设机构、中心负责人及处级领导信息。

#### 2. 财政预算、决算信息

北京市东城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通过数字东城网站按时公开了财政预算、决算等情况。

#### 3. 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北京市东城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充分运用“一网”（网站）、“一报”（网格东城）、“两微”（微信公众号、微博）、“一动态”（网格化城市管理动态）等宣传途径，围绕“吹哨报到”“接诉即办”等市、区重点工作，结合中心工作安排进行宣传报道。数字东城网站更新中心要闻、图片新闻、党务公开、财政工作等栏目信息共计 677 篇；公众举报案件办理 730 条；考核工作通报 11 期；市政府信息公开更新信息 60 篇；《网格东城》报纸出刊 12 期（增刊 3 期：122、125、接诉即办专刊）；微信发布 212 条，微信粉丝 3571 人；微博发布 1540 条，粉丝数 6035 人；上报市管委《网格化城市管理动态》信息 185 篇，采用 46 篇。

2019 年，随着“接诉即办”工作成效不断显现，我区经验做法也得到各媒体争先报道。2019 年共被 7 家媒体报道 22 次。《新东城报》多次在头版、二版

等重要版面以《12345 大数据：我区仨月接诉 1.8 万》《精准分析诉求 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三街道“接诉即办”7 月考核全市第一》等内容为题报道我区“接诉即办”工作成绩；北京 BTV 新闻频道“都市阳光”等栏目也多次报道《民有所呼 我有所应：东城区一把手回访市民热线将成常态》等内容；《北京日报》《北京晚报》《新京报》《中国新闻社》《法制晚报》等媒体也都对东城区网格化、“接诉即办”“随手拍”等工作经验做法做专题报道。

##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 1. 申请情况

2019 年我中心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件。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申请人的类别为商业企业的 1 件，申请人的类别为自然人的 22 件。

### 2. 答复情况

现 22 件申请我中心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法定期限内给予了答复，1 件申请结转到下年度继续办理，并将在法定时间内予以答复。已答复的 22 件中予以公开 19 件，无法提供 3 件。

##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中心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小组组长始终由中心主要领导担任，由办公室负责业务工作。网格中心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次听取信息报送、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情况汇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明确了工作职责，健全了工作流程，充分利用各种载体，认真对待每一条信息公开，力促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始终贯彻“谁公开谁审查，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属于主动公开的按不同信息的公开时限要求，通过数字东城网站等规定的途径进行主动公开，其他信息经领导小组审定公开属性。政府信息的发布主要由宣传科负责，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和一致性，方便社会公众查询或申请。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0	0
	行政确认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11 项	22.8006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0	0	0	0	0	2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予以公开	19	0	0	0	0	19
本年 度办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2	0	0	0	0	0	2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思想认识方面。主要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信息公开主动性、发现性、创造性不够。改进措施：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培训力度，提升工作水平，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二是条例学习方面。主要问题：《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内容未彻底学懂吃透，办理依申请公开流程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制度的学习，确保答复合法有据、流程规范合理，高质量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数字东城”）网址为 <http://www.bjdch.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